

■每日图评



驾车拖行债主 失信失德违法

3月9日下午，镇江市区出现了这样的惊险一幕，因债务纠纷，欠债人任某驾车拖着债主孙某以每小时近80公里的速度一路闯红灯狂奔500多米，期间还与其他车辆发生碰撞，险酿大祸。(3月11日《现代快报》)

首先，任某只因欠了一万元钱，就玩起了数月失踪，这是失信。区区一万元的欠款，对于一个开得起轿车的人来说，会是多么大的负担呢？

其次，当债主孙某发现时，任某又妄图驾车逃跑，这是失德。一方面说明任某根本没打算还钱给孙某，有赖账企图，另一方面也充分说明任某的品行与道德

实在是够差的。

第三，明知危险，却依然驾车拖着债主孙某一路惊险狂奔500余米，险酿大祸，而“肇事”后又不思悔改，驾车逃逸，这就明显不属于道德范畴了，因为任某的行为已经涉嫌违法，甚至是犯罪也未可知。

因此，尽管任某在驾车飞速“逃跑”过程中，一再“请求”债主孙某“放过自己”，但笔者以为，从那时起，放不放过他已经不是孙某能决定的了，而且笔者也相信，经历了这一幕惊险，债主孙某也自然不可能“放过他”。更何况，公安民警已经撤开了追缉任某的大网。 □乔木



不将“扫地僧”扫地出门也该点赞

一支铅笔、几张白纸，工具虽简单，却能画出惟妙惟肖的素描画……嵩山少林景区内，一位只有小学文化的65岁环卫工，扫地之余自学画画，手绘嵩山美景，常引来游客驻足观看。近日，一名游客将这位环卫工的画上传到了网上，引来众多网友点赞，纷纷称他是“当代扫地僧”。(3月11日《大河报》)

受到网友热捧的“当代扫地僧”，原来是个“无名英雄”，据所在环卫公司负责人介绍，这名环卫工叫吴新君，在景区工作好几年了，“之前真的不知道老吴还有这个爱好，画得真好！”而吴师傅则感到“心里很慌，有点紧张，害怕公司领导说他不好好扫地，会把他辞掉”。所幸的是，公司方面回应称，“人都有自己的爱好，只要不影响正常工作，公司是支持的”，不但打消了吴师傅

的顾虑，而且也让围观者心里感到暖暖的。

吴师傅表示，自己负责的清扫区域在景区“五乳峰”的达摩洞附近，每天要一边爬山，一边拾垃圾，最后把垃圾背到山下，一个来回要好几个小时，画画是自学的，只是在游客少的时候，抽空画几笔。

环保公司没有因为老环卫工“不务正业”而将其“扫地出门”，而是对其业余爱好给予充分的尊重，禁不住让人联想到最近某地环卫工因天太冷路边“借火”取暖被辞退、向报社爆料同事被车撞倒而被单位认为“泄露商业秘密”同样遭辞退的尴尬事件，那些长年奋战在基层苦脏累岗位的劳动者们，不正需要社会像对待“扫地僧”那样给予更多理解、关怀、尊重和赞赏吗？ □范子军

■每日观点

打造诚信中国 让老赖寸步难行

□韩睿

今天上午，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了首部关于《中国法院的司法公开》(白皮书)，去年1055414人因失信被限制购买飞机票，56038人因失信被限制购买列车软卧。(3月10日《法制晚报》)

105万名“老赖”被限“飞”，多乎哉？以中国之大，不多；可105万并不是老赖的全部，而是被限制乘坐飞机者，是其中的一部分，这些个老赖不是普通百姓，都是腰缠万贯甚至几百万贯的老板或大老板，从这个角度来说，就很多，而且多得惊人，如果计算被他们侵害的人，就不是用加法而是用乘法，因为有的侵犯的不是一个而是一群，甚至成百上千！

105万名“老赖”都是什么人？就是欠账迟迟不还的人。法律意义上的“老赖”，一般是指在民商领域中一类债务人，其拥有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，但是基于某种原因拒不偿还全部或部分债务。从这个角度上说，就是不诚信的人，没有德性的人，违反法律的人。

欠债不还给人带来的损失和伤害难以估量，严重的，甚至会造成别人的家庭悲剧。纵观我国林林总总的欠薪案，除了极少数是因为三角债或者经营不善，多数都是碰上了老赖。这些个老赖有的卷包烩，索性玩失踪，有的干脆玩起了滚刀肉，利用法律的一裁两审程序，恶意诉讼，生生把一些被欠薪的人比如农民工，拖得疲于奔命，最终拖出人命，影响社会安定。

欠债不还就是侵犯或者侵占、侵吞别人的财产权，我国《民法通则》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：侵占国家的、集体的财产或者他人财产的，应当返还财产，不能返还财产的，应当折价赔偿。受害人因此遭受其他重大损失的，侵害人并应当赔偿损失。当然，对于一些数额较高，伤人较重，影响恶劣的，必须依法追究并量刑。

对于老赖，通常的法律手段就是起诉、强制执行，情节严重的，还必须受到刑事处罚。目前这些个被全国法院从2013年10月24日以来“法定”公开的老赖，大多都是装疯卖傻撒泼耍赖而且东躲西藏无法被强制执行的人。应该说，这部分老赖很无耻、很难缠，实际上就是另类“钉子户”。

这样的“钉子”必须拔！为了有效打击，最高法加强与公安、国土住建、金融、工商等协助执行单位的网络执行查控机制建设，与铁路、民航、工商、银行业金融机构等相关部门征信平台的对接，联合实施信用惩戒，限制老赖购买列车软卧车票、飞机票和申请贷款、办理信用卡，禁止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、高级管理人员等，织起了一张恢恢法网，促使其主动履行执行义务。

从目前看，这个办法还是有效的，但并不能根治。我以为，对待这些个老赖，除了执法部门的“围追堵截”，严重的必须追究刑责，从重从快处理，形成有效震慑。此外，还需要全民的“口诛笔伐”，把他们的姓名信息在媒体公开，甚至在他们居住的小区张贴，钉在耻辱柱上，使之成为被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。一句话，打造诚信中国，让老赖寸步难行，需要全民“共治”。

■长话短说

留住外来工 工会“蛮拼的”

3月9日，厦门市总工会召开新闻发布会，正式发布2015年为职工办实事6大项目。眼下，正是外来员工集中返厦工作的时期。其中，“补助来厦员工平安返厦单程一半车票”项目备受关注。厦门市总工会预计全市将有50万名外来员工可从中受益。目前，市总工会已为此项目安排1000万元资金，如超额将继续追加。(3月10日《海峡导报》)

如何留住外来工，企业“蛮拼的”，节前节后纷纷出台激励措施，政府部门也“蛮拼的”，年前就组织到多省招工。如今厦门市总工会也“蛮拼的”，外来工返厦可报销一半车票，真是个大快人心的好消息。

好在把外来工当亲人看待。只有探亲假才可以享受这一待遇。很显然，厦门市总工会把外来工当亲人看待，没有身份歧视，把外来工春节回家视作探亲，虽然不能报销全部车费，但是1000万元以上的车票补助可是足够的现货白银，也可算是外来工春节上班后拿的一个大红包，足够让外来工感动。

咬咬牙，厦门市总要报销外来工全部往返车费，不是不可能。但是，厦门市总坚持量入而出，有钱不任性，坚持把钱花在刀刃上，厦门市总这种留人留心，高效务实的精神值得点赞。 □李云勇

■网评锐语

取消“奇葩收费” 必须进入倒计时

温均华：9日，记者从国家发改委了解到，自3月2日起，天津公安局征收“无犯罪证明”收费100元或200元已被取消。开个“无犯罪证明”则需要花费200元，如此等等，名目繁多，不一而足。提供无偿服务、公益服务，这是百姓的心声，首先必须把各种收费项目进行梳理一番，交由相关部门自行清理，该取缔的取缔，该降低的降低，直到将各种“奇葩收费”彻底取缔为止。

工作入侵微信圈 究竟应该不应该

钱凤伟：3月10日，一家企业的董事长给员工的特殊感谢信引起网友议论，这封邮件中提出的“不提倡8小时工作之外用微信布置工作”的建议，被网友戏称为“史上最幸福公司福利”。“工作滚出微信圈”引来一片叫好，折射出的正是劳动者对人性化“工作文化”的呼唤。而这无疑也是老板应该直面的现实。

重视家风教育 应从细微着手

晨高：在全国两会期间，家风成为代表委员们热议的话题。家风教育不仅要注重对优良传统家训的传承，更要注重平时一点一滴的言传身教。应从细微着手，熔炼形成夫妻和睦、尊老爱幼、勤俭节约、邻里互助的文明家风。

“成果”变“陈果”

多年来，科技成果“入市难”问题，成为制约科技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现实动力的顽疾。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“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”“着力打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”。代表委员也围绕科技成果“入市难”问题展开热议并开出“药方”。(3月10日新华网)

□老笔

■世象漫说

